

**後補金伯利證書(進口)申請  
運載代理商聲明書**

香港九龍城協調道 3 號  
工業貿易大樓 16 樓 1604 室  
工業貿易署署長  
(經辦人：未經加工鑽石及消耗臭氧層物質簽證分組)

日期： \_\_\_\_\_

執事先生 / 女士：

**未經加工鑽石輸入香港**

本人， \_\_\_\_\_ ， 為 \_\_\_\_\_  
(簽署人全名) (運載代理商名稱)

的負責人員，現謹此通知，本公司在未領有有效的金伯利證書(進口)的情

況下，代 \_\_\_\_\_ 輸入下列貨品：  
(進口商名稱)

貨品詳細描述	:	_____
涉及數量	:	_____
貨品運抵日期	:	_____
空運提單 / 提單號碼	:	_____
車輛 / 船隻 / 航班編號	:	_____
出口國家 / 地方	:	_____

本人確定 \_\_\_\_\_  
(進口商名稱)

並無提取有關貨品。

\_\_\_\_\_  
(簽署^)

\_\_\_\_\_  
(商號印章^)

^ 本表格應由負責人員簽署(適用於紙張方式遞交) / 以電子證書作認證(適用於電子方式遞交)。商號印章僅適用於以紙張方式遞交表格。